

##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 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说明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天环境”或“公司”）拟向许又志、王晓、王霞（以下简称“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高频美特利环境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频环境”）70%股权；同时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中介机构费用及交易费用，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总金额的 100%（以下简称“本次配套融资”，本次配套融资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合称“本次交易”）。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本次交易前，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汇金联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金联合”），实际控制人为赵笠钧。本次交易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汇金联合，实际控制人仍为赵笠钧。本次交易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因此，本次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特此说明。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

1101080303978